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 投资金额 | 70,000.00万元 |
|------|--|
| 投资种类 | 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购买流动性好、具有合法 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 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货币市场基金、 收益凭证等)。 |
|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 |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 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选择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 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 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 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额度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 资金来源

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选择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不用于投资股票或其他高风险收益类产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工作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公司及控股子 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 风险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选择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二) 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闲置自有资金的理财业务,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3、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5 日